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022

2015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 JINSHAN ZHANG（张金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柏毅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该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7
第八节 公司治理	53
第九节 财务报告	56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7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飞凯材料、公司、本公司、上海飞凯	指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飞凯有限	指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安庆飞凯	指	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飞凯美国	指	飞凯美国有限公司 PhichemAmerica, Inc.
香港飞凯	指	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南京盛凯	指	南京盛凯特种纸材有限公司
上海康奇	指	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汉和泰兴	指	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凯凯	指	江苏凯凯电信器材有限公司
如皋市博信	指	如皋市博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凯佳	指	上海凯佳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联科斯凯	指	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
北京德乐	指	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红成信拓	指	北京红成信拓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A 股	指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元, 万元	指	人民币元, 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4 年度
公司章程	指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监事会	指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招股说明书	指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
JINSHAN ZHANG (张金山)	指	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美国国籍, 英文名 JINSHAN ZHANG, 中文名张金山
YUAN WANG (王媛)	指	本公司董事, 美国国籍, 英文名 YUAN WANG, 中文名王媛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飞凯材料	股票代码	300398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飞凯材料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Phichem Materi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Phiche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JINSHAN ZHANG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出口加工区桂桥路 16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06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出口加工区桂桥路 16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06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phichem.com.cn		
电子信箱	investor@phichem.com.cn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1 号招商局大厦 35 层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苏斌	夏时峰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出口加工区桂桥路 169 号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出口加工区桂桥路 169 号
电话	021-50322662	021-50322662
传真	021-50322661	021-50322661
电子信箱	investor@phihem.com.cn	investor@phihem.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巨潮资讯网）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四、公司历史沿革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2002 年 04 月 26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	企独沪浦总字第 315257 号（浦东）	310110738141125	73814112-5
股权转让	2003 年 08 月 21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	企独沪浦总字第 315257 号（浦东）	310110738141125	73814112-5
增资	2007 年 05 月 29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	企独沪浦总字第 315257 号（浦东）	310110738141125	73814112-5
股权转让	2010 年 07 月 21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	310115400094077 （浦东）	310110738141125	73814112-5
股权转让	2010 年 08 月 26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	310115400094077 （浦东）	310110738141125	73814112-5
股份公司成立变更 注册登记	2011 年 03 月 28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10115400094077 （市局）	310110738141125	73814112-5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注册资本变更登记	2014 年 12 月 01 日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10115400094077	310110738141125	73814112-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402,417,586.64	323,230,599.98	24.50%	261,421,373.44
营业成本（元）	220,078,729.47	181,652,486.71	21.15%	152,145,171.87
营业利润（元）	103,205,200.89	71,724,979.01	43.89%	53,416,654.80
利润总额（元）	104,992,836.20	73,911,721.56	42.05%	54,905,735.61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90,080,983.99	65,436,929.37	37.66%	46,653,26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8,561,493.98	63,578,198.20	39.30%	45,387,54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0,671,363.38	67,888,917.66	18.83%	29,479,603.6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0084	1.1315	-10.88%	0.49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9	1.09	27.52%	0.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9	1.09	27.52%	0.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76%	31.16%	-6.40%	28.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34%	30.28%	-5.94%	28.16%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期末总股本（股）	80,000,000.00	60,000,000.00	33.33%	60,000,000.00
资产总额（元）	834,118,230.84	417,864,806.67	99.61%	301,197,648.14
负债总额（元）	189,727,696.15	177,588,040.76	6.84%	116,723,49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44,390,534.69	240,276,765.91	168.19%	184,474,15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0549	4.0046	101.14%	3.0746
资产负债率	22.75%	42.50%	-19.75%	38.75%

二、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84.25		2,592.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88,419.56	2,186,742.55	1,486,488.5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8,145.30	328,011.38	223,362.12	
合计	1,519,490.01	1,858,731.17	1,265,718.6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重大风险提示

1、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拥有行业内领先的低聚物树脂合成技术及配方技术，上述技术是公司保持生产技术及市场地位领先并与国内外竞争对手竞争的关键。

为此，公司制订了严格完善的技术保密制度，推行先进的人才管理理念和薪酬激励制度，营造和谐的企业文化，迄今为止，未出现技术失密事件。尽管如此，仍不能排除未来发生部分技术或配方失密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地位带来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导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近几年公司产品保持了较高的毛利率，2012年、2013年和2014年综合毛利率分别为41.80%、43.80%和45.31%，不排除未来市场竞争加剧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3、光纤光缆通信市场波动带来的风险

本公司核心产品紫外固化光纤光缆涂覆材料主要面向光纤光缆生产企业。近10年来中国光纤光缆市场增长迅速，需求量从2002年的1,000万芯公里增长至2012年的1.23亿芯公里左右，年均复合增长率约为28.53%。光纤光缆市场的持续增长带动了公司业绩迅速增长，公司营业收入从2012年的26,142.14万元增长到2014年的40,241.76万元，增加了53.93%，同期净利润从4,665.33万元增长至9,008.10万元，增加了93.09%。未来几年在3G、4G网络建设、光纤到户、农村信息化市场启动等因素的

持续刺激下，预计通信市场将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但若光纤光缆通信市场发生不可预见的突变，将会影响到公司核心产品紫外固化光纤光缆涂覆材料的销售，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4、新产品、新领域所面临的市场开拓风险

公司开始逐步渗入其他紫外固化材料及其他新材料应用领域，主要包括紫外固化塑胶涂料、光刻胶及其他紫外固化材料，其中紫外固化塑胶涂料以及紫外固化光刻胶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品。

上述新产品广泛应用于印刷电路板、电子信息、汽车和日化等与国民经济发展休戚相关的各行各业，如果公司新产品的研发和推广跟不上下游产业的发展或不能及时针对下游新兴应用领域做好市场开拓，公司将面临新产品、新领域的市场开拓风险。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着年初既定的发展战略目标，贯彻董事会的战略部署，延续了2013年发展态势，继续保持健康、快速、协调发展的良好态势。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40,241.7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24.5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008.10万元，较上年同期37.66%。

(1) 公司积极开拓国内及海外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所面对的光通信市场由于3G网络建设需求的增加、宽带网络建设的持续投入、农村信息化建设等国家信息化战略带动等背景持续发展，特别是韩国和印度4G网络展开对光纤光缆的需求大幅增加，公司响应市场需求，继续加大市场销售力度。报告期内，公司紫外固化光纤涂覆材料全年实现销售收入35,358.7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6.92%，继续保持了国内行业的领先地位。在稳固国内市场领军地位的同时，积极拓展海外市场，保证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增长潜力，努力发展成为在国内外有重要影响力的新材料生产企业。

(2) 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

公司保持了一贯的重视研发投入的经营理念，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改进产品性能，降低成本，同时充实技术力量，推动技术和产品不断升级，继续强化项目储备及新产品研发。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支出为2,400.18万元，占营业收入的5.96%，为公司持续发展继续奠定基础。

(3) 稳步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2014年10月9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更大的发展平台。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先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建设。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公司继续稳步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

(4) 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依据中国证监会和相关部门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内控制度，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公司于报告期内挂牌上市后，完善了信息披露制度，证券事务部门严格按照创业板及其他监管部门要求的法律法规，及时准确完整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树立和维护了公司良好的公众形象。

2、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析

1) 概述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科技领域适用的紫外固化材料及其他新材料的研究、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紫外固化光纤光缆涂覆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市场开拓及研发投入，在满足原有客户增长需求的同时积极开拓新产品、新客户；此外，海外市场对于公司光纤光缆涂覆材料的需求也有大幅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241.7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4.50%。详见下表：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营业收入	402,417,586.64	323,230,599.98	24.50%
营业成本	220,078,729.47	181,652,486.71	21.15%
销售费用	18,348,023.27	15,043,436.23	21.97%
管理费用	52,909,380.19	46,012,736.42	14.99%
营业利润	103,205,200.89	71,724,979.01	43.89%
利润总额	104,992,836.20	73,911,721.56	42.05%
净利润	90,080,983.99	65,436,929.37	37.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71,363.38	67,888,917.66	18.83%

营业收入402,417,586.64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4.50%，主要系公司在维系原有客户的基础上，积极发展新的客户，加强研发，满足客户对光纤光缆涂覆材料及其他新材料的需求；同时本期公司国外收入相比上期保持增长，主要是韩国和印度4G网络展开对光纤光缆的需求大幅增加。

营业成本220,078,729.47元，增长21.15%，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主要系销量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18,348,023.27元，增长21.97%，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主要系本期销售量上升，运费和出口佣金增加。

管理费用52,909,380.19元，增长14.99%，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主要系公司在经营业绩上升时，有效地控制管理部门支出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80,671,363.38元，增长18.83%，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425,740,608.55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105.80%，主要系公司货款回笼良好。

2) 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收入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情况
营业收入	402,417,586.64	323,230,599.98	24.50%

驱动收入变化的因素

公司延续了2013的良好发展趋势，加强市场开拓及研发投入，在满足原有客户增长需求的同时积极开拓新产品、新客户；此外，海外市场对于公司光纤光缆涂覆材料的需求也有大幅增长。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产品	项目	单位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制造业	销售量	公斤	7,409,986.02	5,645,476.95	31.26%
	生产量	公斤	7,369,756.51	5,839,616.77	26.20%
	库存量	公斤	502,510.3	542,739.81	-7.4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增长31.26%，主要系公司在维系原有客户的基础上，积极发展新的客户，加强研发，满足客户对光纤光缆涂覆材料及其他新材料的需求；同时本期公司国外收入相比上期保持增长，主要是韩国和印度4G网络展开对光纤光缆的需求大幅增加。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原材料	180,919,310.36	82.21%	149,061,522.10	82.06%	0.15%
直接人工	7,626,056.29	3.46%	6,044,734.48	3.33%	0.13%
制造费用	31,533,362.82	14.33%	26,546,230.13	14.61%	-0.28%

5) 费用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8,348,023.27	15,043,436.23	21.97%	销售费用较上期增加，主要是本期销售量上升，运费和出口佣金增加较多。
管理费用	52,909,380.19	46,012,736.42	14.99%	
财务费用	4,460,967.30	5,986,635.83	-25.48%	财务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主要系公司优化负债结构，降低融资成本。
所得税	14,911,852.21	8,474,792.19	75.96%	所得税费用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利润总额增加，致使当期所得税费用增加。

6) 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研发创新能力的提升，报告期内加大研发投入，持续开发和提供先进的技术、工艺、方案和产品，增强企

业技术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公司遵循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基本原则，一方面，不断对现有产品进行功能、性能的完善，提高产品技术水平；另一方面，通过了解行业发展的动向，进行前瞻性技术开发，储备内生增长动力。同时，对生产设备进行技术创新，提高生产效率。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5项发明专利证书,3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类型
1	上海飞凯	一种辐射固化涂料	ZL 02 1 36189.4	发明
2	上海飞凯	一种光学涂料及其应用	ZL 2005 1 0006013.0	发明
3	安庆飞凯	聚氨酯丙烯酸酯树脂的制备方法	ZL 2011 1 0070131.3	发明
4	上海飞凯	工业污水处理装置和工业污水处理方法	ZL 2007 1 0040482.3	发明
5	上海飞凯	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	ZL 2007 2 0144211.8	实用新型
6	上海飞凯	带有下剖轨道的真空管式炉	ZL201320447434.7	实用新型
7	上海飞凯	一种切削装置	201420117415.2	实用新型
8	上海飞凯	一种高纯氧化铝的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201210418204.8	发明

以上发明专利的取得有利于保护公司知识产权，形成持续创新机制，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并对推动公司新产品顺利研发有积极作用。

公司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功用和目标	对公司未来的影响
1	紫外固化塑胶涂料	批量生产	用于手机、汽车零部件、高档化妆品包装等各种基材涂装用的紫外固化塑胶涂料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2	新型UV压纹涂料	小批量生产	用于酒包装镭射膜上起到特种表现效果的紫外固化塑胶涂料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3	紫外固化光刻胶	自主研发，中试已经完成，生产准备阶段	用于高密度、高精度、高分辨率多层PCB图像转移工艺用的光刻胶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4	紫外固化胶印油墨	小批量生产及销售	用于高档烟、酒、礼品等包装用的UV胶印油墨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5	紫外固化印刷光油	小批量生产及销售	用于各种高档烟、酒、礼品等包装用的UV印刷光油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6	紫外固化材料用助剂	自主研发，公司内部已经批量使用，有小批量销售	用于紫外固化材料用的各种特殊助剂，部分代替公司外购的原料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8	紫外固化材料用树脂	自主研发，已经内部批量使用，并有小批量销售	用于紫外固化材料用的各种树脂，可以替代公司部分外购原材料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9	紫外固化材料用单体	自主研发，已经批量内部使用	用于紫外固化材料用的各种单体，可以替代公司部分外购原材料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11	无铅锡膏	自主研发, 目前已经有小批量销售	用于新一代环保型SMT工艺	丰富产品线, 提升市场竞争力
12	增光膜UV胶	自主研发, 目前已经有小批量销售	用于液晶屏幕背光模组中的增光膜中的UV胶	丰富产品线, 提升市场竞争力
13	电子级超纯氧化铝	自主研发, 中试已经完成, 生产准备阶段	主要应用于人工晶体PDP荧光粉原料以及一些高性能材料红宝石、LED蓝宝石等方面	丰富产品线, 提升市场竞争力
14	紫外固化硬化液	自主研发, 已经小批量销售	用于薄膜保护膜、临时保护膜, 起到加强薄膜硬度的作用	丰富产品线, 提升市场竞争力
15	汽车内饰件用UV涂料	自主研发, 目前已经有小批量销售	用于汽车内饰件, 如仪表盘、标志等涂装用的UV涂料	丰富产品线, 提升市场竞争力
16	UV软管字符油墨	项目已立项, 处于前期准备工作阶段	用于牙膏、洗发液等包装用类似软管上的特种UV油墨	丰富产品线, 提升市场竞争力
17	紫外固化超硬涂料	自主研发, 目前处于实验室小试阶段	用于平面显示, 如LCD、PDP、ELD等硬化膜上的UV涂层	丰富产品线, 提升市场竞争力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研发投入金额 (元)	24,001,835.33	20,795,944.95	18,443,609.2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96%	6.43%	7.06%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 现金流

单位: 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0,919,986.75	367,374,050.63	17.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248,623.37	299,485,132.97	16.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71,363.38	67,888,917.66	18.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	1,231,100.00	-99.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546,870.40	49,241,420.34	118.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546,770.40	-48,010,320.34	124.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7,824,772.91	137,130,863.02	255.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950,126.32	109,428,635.78	74.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874,646.59	27,702,227.24	971.6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0,045,059.75	47,102,930.23	473.31%
--------------	----------------	---------------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4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为 100 元，较上年减少 99.99%，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款项期末未到账。

2014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07,546,870.40 元，较上年增长 118.41%，主要系公司购置生产及研发设备，投资罗店项目（即研发中心）、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及电子级超纯氧化铝项目等在建工程。

2014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7,546,770.40 元，较上年增长 124.01%，主要系公司购置生产及研发设备，投资罗店项目（即研发中心）、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及电子级超纯氧化铝项目等在建工程。

2014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为 487,824,772.91 元，较上年增长 255.74%，主要系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到账及收到银行借款所致

2014 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为 190,950,126.32 元，较上年增长 74.50%，主要系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2014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96,874,646.59 元，较上年增长 971.66%，主要系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前述几项现金流主要变动，最终导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增长 473.3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公司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59,271,201.9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9.58%

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30% 的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7,968,422.3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8.62%

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30% 的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9) 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的说明

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在本报告期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4 年 10 月 9 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积极规范和完善内控体系，经营业绩稳定增长，盈利能力持续增强，公司价值不断提升。

①募投项目推进进展顺利

公司于挂牌上市前，已经积极开展募投项目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的建设。报告期内，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的建设顺利推进。

②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非常重视技术创新力度。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支出为 2,400.1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42%。报告期内，公司取得 2 项发明或实用新型专利。

③市场营销及开拓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现有优势产品的品牌知名度优势，加大产品销售力度，继续扩大产品市场占有率，巩固国内市场，努力开拓国外市场，拓展新的客户群，积极发掘新的销售渠道和发展空间。同时，公司进一步扩大销售网络区域覆盖面，及时掌握市场前沿信息与客户诉求，健全完善与客户的沟通机制，建立信息灵敏、反应快速、运作高效的销售体制。

④人才队伍建设及企业文化建设

在公司看来，人永远是第一位的，员工的思想和行为方式，决定着企业的发展模式。为此，公司不断引进先进的管理理念和优秀的管理人才，建立了宽松民主的工作氛围，为员工提供适宜的培训以及富有竞争力的薪酬和福利，采取有效的机制，不断激发员工的能动性和创造性，使员工从公司的发展中得到精神的激励和物质的回报。报告期内，公司按需引进各类人才，重点充实了研发技术人员。员工人数比上年末增加39人，其中技术人员比上年末增加10人。员工受教育程度大专及以上学历的人数占员工人数的比例提升至报告期末的53.98%

⑤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依据中国证监会和相关部门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内控制度，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公司于报告期内挂牌上市后，完善了信息披露制度，证券事务部门严格按照创业板及其他监管部门要求的法律法规，及时准确完整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树立和维护了公司良好的公众形象。

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前期制定的发展战略，圆满完成了前期制定的经营计划，实现营业收入40,241.7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4.50%；实现净利润9,008.1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7.66%。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 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主营业务分部报告

1) 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

单位：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分行业		
制造业	402,417,586.64	179,430,258.69
分产品		
紫外固化光纤涂覆材料	353,587,730.62	155,054,255.64
其他	48,829,856.02	24,376,033.05
分地区		
国内	334,165,319.79	149,462,235.34
国外	68,252,266.85	29,968,023.35

2)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行业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制造业	402,417,586.64	220,078,729.47	45.31%	24.50%	21.15%	1.51%
分产品						
紫外固化光纤涂 覆材料	353,587,730.62	195,943,876.88	44.58%	26.92%	22.36%	2.06%
分地区						
国内	334,165,319.79	182,293,857.36	45.45%	22.08%	20.28%	0.82%
国外	68,252,266.85	37,784,872.11	44.64%	37.87%	25.56%	5.43%

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3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 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 例		
货币资金	347,548,884.61	41.67%	77,458,460.00	18.54%	23.13%	主要系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应收账款	127,808,837.37	15.32%	91,408,764.67	21.88%	-6.56%	主要系随着销售量的增加，同一时期在信用期内的余额增加。
存货	37,888,181.88	4.54%	44,464,582.09	10.64%	-6.10%	主要系本期公司市场情况良好，销售量逐渐增加，结存的库存商品相对上期末有所减少。同时公司对原材料及低值易耗品的储备减少。
固定资产	73,244,566.16	8.78%	70,920,540.86	16.97%	-8.19%	主要系由于本期公司陆续将已达到可使用状态的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其中包括一期工程和三期设备扩容等。并且公司本期大幅扩大业务量，为满足生产需求，新购入研发、生产用等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126,628,268.75	15.18%	49,824,141.27	11.92%	3.26%	主要系本期罗店项目（及研发中心）全面进入动工期。另外募投项目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建设开始，及电子级超纯氧化铝项目同时在建。

无形资产	56,193,609.07	6.74%	27,173,360.21	6.50%	0.24%	主要系本期购置电子级超纯氧化铝用地。
------	---------------	-------	---------------	-------	-------	--------------------

2) 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59,000,000.00	7.07%	80,724,444.88	19.32%	-12.25%	期末余额较上期减少，主要系公司募集资金到账偿还了部分银行借款。
长期借款	17,417,300.00	2.09%	22,752,000.00	5.44%	-3.35%	主要系部分借款已转为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68,888,543.04	8.26%	46,033,863.75	11.02%	-2.76%	主要系本期材料采购量上升及项目建设的工程款及设备款的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00,000.00	2.10%	7,500,000.00	1.79%	0.31%	主要系部分长期借款已转为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 公司竞争能力重大变化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5)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对外投资。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402.49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41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41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54号)核准,公司2014年9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000股,发行价为18.1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3,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35,605,021.17元,余额为人民币327,394,978.83元,另外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3,370,1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4,024,878.83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14,179,980.41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3500t/a 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	否	7,744	7,744	1,914.51	1,914.51	24.72%	2015年05月31日	0	0	否	否
3000t/a 紫外固化塑胶涂料项目	否	5,200	5,200			0.00%	2015年12月31日	0	0	否	否
3000t/a 紫外固化特种丙烯酸树脂产品技改项目	否	4,655	4,655			0.00%	2015年12月31日	0	0	否	否
偿还银行贷款	否	10,800	10,800	6,500	6,500	60.19%	2015年10月31日	0	0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21.8	3,003.49	3,003.49	3,003.49	100%	2014年11月25日	0	0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1,420.8	31,402.49	11,418	11,418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31,420.8	31,402.49	11,418	11,418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不适用										

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p>本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先期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建设。自 2014 年 1 月 2 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审议通过至 2014 年 11 月 11 日投入资金 1,739.41 万元。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 1,739.41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4]12371 号《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专户中以活期存款存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问题。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3) 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6)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制造业	2000 万元人民币	418,318,617.62	378,360,137.87	296,056,057.40	79,920,716.59	69,138,838.80
PhichemAmerica, Inc.	子公司	进出口贸易	进出口贸易	30 万美元	9,246,628.15	2,829,895.96	12,596,435.36	1,920,808.76	1,279,504.55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安庆飞凯成立于2002年1月13日，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2,000万元人民币，目前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安庆飞凯从事高性能涂料的研究、生产，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的售后服务。

PhichemAmerica, Inc. 成立于2012年3月15日，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30万美元，目前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PhichemAmerica, Inc. 从事进出口贸易。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公司的发展战略

公司从创立至今，一直致力于为高科技制造业提供优质的紫外固化材料及其他新材料。未来公司将充分利用在人才、信息和技术上已建立的巨大优势，并结合国内在高科技制造业方面的有利条件，引进优秀的人才和先进的管理理念，加大研发力度，不断开发出优质的紫外固化材料及其他新材料满足高科技产业升级的需要。通过与客户全面合作，为客户在材料应用、新产品开发、材料信息等方面提供全方位支持和服务，不断为客户创造价值，提高其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将秉承“客户、质量、研发、员工”的经营理念，将公司建设成为国际一流的新材料领军企业。

(二) 公司发展目标

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改进产品性能，降低成本，利用本土企业的服务优势，逐步扩大光纤涂料系列产品在国内的市场份额，争取2016年在国内光纤涂料市场占有率达到70%，生产规模达到7,000吨/年以上，以满足国内乃至海外光纤市场增长的需要。同时，公司实现光刻胶、紫外固化塑胶涂料、UV油墨等涉及不同领域的高端紫外固化材料及其他新材料产品量产和市场大规模拓展，完善公司产品线，保证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增长潜力，努力发展成为在国内外有重要影响力的新材料生产企业。

(三) 公司业务发展规划

(1) 技术创新和研发计划

本公司将进一步加大技术创新力度，重点开发紫外固化光纤涂料、光刻胶、紫外固化塑胶涂料、UV油墨、紫外固化材料相关树脂、单体、特殊助剂、电子级超纯氧化铝等新材料，使其技术性能、指标达到国内或国际领先水平。

(2) 市场营销计划

①公司将充分发挥现有优势产品的品牌知名度优势，加大产品销售力度，扩大产品市场占有率，巩固国内市场，努力开拓国外市场，拓展新的客户群，积极发掘新的销售渠道和发展空间。

②公司将进一步扩大销售网络区域覆盖面，及时掌握市场前沿信息与客户诉求，健全完善与客户的沟通机制，建立信息灵敏、反应快速、运作高效的销售体制。

(3) 人才队伍建设及企业文化建设计划

在公司看来，人永远是第一位的，员工的思想和行为方式，决定着企业的发展模式。为此，公司不断引进先进的管理理念和优秀的管理人才，建立了宽松民主的工作氛围，为员工提供适宜的培训以及富有竞争力的薪酬和福利，采取有效的机制，不断激发员工的能动性和创造性，使员工从公司的发展中得到精神的激励和物质的回报。为了适应今后几年大发展、大飞跃的需要，公司将以进入资本市场为契机，建立先进的人才引进、培养和激励机制，吸引高层次管理和技术人才扎根企业。未来两到三年内，公司将重点培养和引进四类人才：一是高级管理人才，包括生产经营、财务、资本运作、项目管理人才；二是

高级技术人才，包括产品研发、工艺改进、质量控制、检测、技术服务等专业人才；三是市场营销人才，包括熟悉国内外市场的市场信息收集、研究和营销人才；四是客户服务人才，为了适应构建全国营销服务体系的需要，公司将下大气力引进具有现代企业服务理念、熟悉客户需求、掌握技术专长的客户服务专业人才，使其成为公司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石。

（4）深化改革和组织结构调整计划

公司将依据中国证监会和相关部门关于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内控制度，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公司将加强董事会的职责，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逐步完善董事会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的职能和作用，促进公司建立科学、高效、合理的决策系统，进一步提高公司科学决策的能力和水平。公司将建立科学的企业组织和管理模式，以岗位规范化和业务流程标准化为重点，形成规范化、标准化管理体系，不断完善组织机构设置，强化人力资源管理、投资管理、营销管理、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的组织功能；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形成具有强大凝聚力、协调力和执行力的卓越团队；逐步健全适合公司未来发展和上市公司要求的员工考核激励机制，调动各级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5）收购兼并计划

公司将根据紫外固化材料及其他新材料产业化的要求，结合市场情况，通过收购兼并、股权投资等多种资本营运方式整合行业资源，以扩大市场份额、完善公司产品类型，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

三、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财政部于2014年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自2014年度财务报表起施行外，其他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本公司已采用上述准则编制2014年度财务报表，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1）职工薪酬相关会计政策

对照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公司将职工薪酬划分为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此项会计政策变更追溯仅在负债项目“应付职工薪酬”明细之间进行金额调整，对2013年度、201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无影响。

（2）其他相关会计政策

除（1）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会计政策的变更对2013年度、201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无影响。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的变更。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透明度，公司对现行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并相应地修改《公司章程》。公司于2014年6月3日和2014年6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中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修改。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3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80,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6,000,000.0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14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20,351,592.86 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2,035,159.29 元，累计可用于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8,587,641.32 元。鉴于目前公司经营盈利情况良好，但仍处于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为回报公司股东，综合考虑了公司利润水平及未来发展潜	

力，2014 年度具体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6,000,000 元，上述现金分红后，剩余未分配利润为 42,587,641.32 元，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需要。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000 万股为基数，由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2,400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为 10,400 万股。此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14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20,351,592.86 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 10% 法定盈余公积 2,035,159.29 元，累计可用于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8,587,641.32 元。鉴于目前公司经营盈利情况良好，但仍处于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为回报公司股东，综合考虑了公司利润水平及未来发展潜力，2014 年度具体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6,000,000 元，上述现金分红后，剩余未分配利润为 42,587,641.32 元，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需要。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000 万股为基数，由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2,400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为 10,400 万股。此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4 年	16,000,000.00	90,080,983.99	17.76%
2013 年	0.00	65,436,929.37	0.00%
2012 年	9,600,000.00	46,653,267.35	20.58%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1、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为加强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制度，并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2、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流程，在进入敏感期前以电话、邮件、短信等形式向内幕信息知情人明确告知相关保密义务，严防董监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违法违规的交易。同时，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在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对于未公开信息，公司证券事务办公室会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组织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如实、完整记录上述信息在公开前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经公司证券事务办公室核实无误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在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定期报告相关资料的同时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情况。报告期内没有发生内幕交易行为以及被监管部门查处和要求整改情形。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11月0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交银施罗德、申银万国、富国基金、泰康资产、国信证券、长江证券、工银瑞信、华泰资产管理、海富通基金、海通证券、信诚基金、中国平安、银河基金、泽熙投资、中健国康投资、平安证券	公司产品及经营状况、募投项目建设情况
2014年11月12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民生加银基金、长信基金、安信证券、申银万国、鹏华基金、招商证券、混沌道然资产、从容投资、农银汇理、华宝兴业、海通证券、中国平安、博时基金、海富通基金、南京证券、浙商证券、倍霖山投资、方正证券、天弘基金	公司产品及经营状况、募投项目建设情况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0	0	0	0		0	
合计			0	0	0	0	--	0	--
期末合计值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0.00%						
相关决策程序			不适用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2015年03月18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2015年3月1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4、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05年11月10日，公司与上海惠缘日化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上海惠缘日化有限公司将其合法拥有的位于上海浦东金桥出口加工区42街坊11/1丘地块上建造的1号厂房全部出租给公司。租赁面积共7,137.73平方米，租金为每天每平方米建筑面积0.75元，年租金为人民币1,953,953.59元，租赁期限为十年，自2006年10月1日起至2016年9月30日止，十年租赁期满后，公司享有继续租赁该厂房另外十年的权利。

2006年9月24日，公司与上海惠缘日化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补充条款》，上海惠缘日化有限公司将其合法拥有的位于上海浦东金桥出口加工区42街坊11/1丘地块上建造的2号厂房及附属全部出租给公司。租赁面积3,144.22平方米，租金为每天每平方米建筑面积0.75元，年租金为人民币860,730.23元，租赁期限为十年，自2006年10月1日起至2016年9月30日止。十年租赁期满后，公司享有继续租赁该厂房另外十年的权利。2008年4月1日，公司与上海惠缘日化有限公司签订了《厂房租赁合同补充合同》，对2号厂房及附属的租金标准进行了修改。双方约定其新租金标准为每天每平方米建筑面积1.2元，同时约定自2009年及以后每年的4月1日起，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公报公布的上一年度居民消费指数（CPI）对该厂房租金标准作相同比率的调整，新租金起算日为2008年4月1日。

2012年9月13日，公司与上海鑫桥汽车维修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上海鑫桥汽车维修有限公司将其合法拥有的位于上海浦东新区金桥出口加工区金沪路1118号二层车间的一楼南侧出租给公司。租赁面积共770平方米，租赁期限为两年，

自2012年10月15日起至2014年10月14日止。第一年月租金为33,000元，第二年月租金为35,300元。

2012年5月14日，公司子公司飞凯美国有限公司与Westcore Greenville,LLC签订租赁合同，Westcore Greenville,LLC将其合法拥有的位于7085 Las Positas Road, Suite A,Livermore, California的厂房出租给飞凯美国有限公司。租赁面积共9,123平方英尺，租赁期限自2012年7月1日起至2017年10月31日止，租金如下表所示：

时期	月租金（美元）
2012.7.1—2012.10.31	0
2012.11.1—2013.10.31	4,683.12
2013.11.1—2014.10.31	4,863.24
2014.11.1—2015.10.31	5,043.36
2015.11.1—2016.10.31	5,223.48
2016.11.1—2017.10.31	5,403.60

房屋出租人已取得上述租赁房屋权属证书。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其他重大合同如下：

公司与上海国泰汇商绿色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4月9日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根据该合同的约定，上海国泰汇商绿色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发行人位于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的研发中心及中试基地的建设工程，合同总价款共计9,000万元。

公司与湖南凌天科技有限公司于2014年2月26日签订了《地源热泵中央空调系统设备采购及安装合同》。根据该合同的约定，公司全权委托湖南凌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公司研发中心及中试基地地源热泵中央空调设备的采购、安装，合同总价款共计1,249万元。

安庆飞凯与安庆市宣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于2014年3月25日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根据该合同的约定，安庆市宣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承接安庆飞凯3500t/a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工程，合同总价款共计881万元。

安庆飞凯与安徽长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签订了《建设施工合同》。根据该合同的约定，安徽长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承接安庆飞凯3000t/a超纯氧化铝工程项目，合同总价款共计1,080万。

公司与北京同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0月20日签订了《弱电项目合作协议意向书》。根据该合同约定，北京同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公司研发中心及中试基地弱电项目工程，合同总价款共计600万元。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JINSHAN ZHANG; YUAN WANG	自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之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通过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2011 年 12 月 16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自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之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	2011 年 12 月 16 日	至承诺履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

		的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行完毕	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所持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股票锁定期限的追加承诺若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份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承诺的持有股份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将实际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股份公司所有。	2014 年 02 月 24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JINSHAN ZHANG; YUAN WANG		若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份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承诺的间接持有股份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在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下，本人仍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同意将实际减持股票所获收益归股份公司所有。	2014 年 02 月 24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JINSHAN ZHANG; YUAN WANG		若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于本人承诺的间接持有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股份公司股票，股票减持的价格应不低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发行价”），在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下，本人仍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同意将实际减持股票所获收益归股份公司所有。	2014 年 02 月 24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1.在本公司所持的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累计减持不超过股份公司股票总额的 12%，且该等减持不得影响本公司对股份公司的控制权；2.在本公司所持股份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本公司减持股份公司股票时的减持方式应符合法律法规和交易所规则的有关规定；3.若本公司于承诺的持有股份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股份公司股票，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发行价”）。4.本公司将在减持股份公司股票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同意将实际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股份公司所有。	2014 年 02 月 24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将于《公司章程（上市修订稿）》适用之日，根据《公司章程（上市修订稿）》中有关利润分配的政策，对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作出如下修订，以保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实施：“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公司上半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当期实现的净利润时，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进行股利分配时，应当包含现金方式，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五。”	2014 年 09 月 10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已履行完毕。

	JINSHAN ZHANG	本人（包括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凯股份”）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关联交易无法避免，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以维护飞凯股份及其所有股东的利益，将不利用本人在飞凯股份的控制地位，为本人（包括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在与飞凯股份的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如飞凯股份与本人（包括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给飞凯股份造成损失，本人愿意向飞凯股份承担该等损失。	2011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范围和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赔偿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5）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函及本承诺函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障即不可撤销。（6）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函的承诺事项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为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止。	2011 年 1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JINSHAN ZHANG	（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	2011 年 1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 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赔偿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5)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函及本承诺函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障即不可撤销。(6)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函的承诺事项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为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止。</p>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p>为保持股份公司上市后股价稳定，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制定的《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具体内容如下：公司上市(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交易之日为准)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每股净资产，公司将通过回购公司股票或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方式启动股价稳定措施。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公司股票每年首次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二、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及顺序股价稳定措施包括公司回购股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两种方式。选用前述方式时应考虑：(1)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1.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但如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第一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2.第二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将启动第二选择：(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或(2)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每一个自然年度，公司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仅限一次。三、实施公司回购股票的程序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10日内召开董事会，依法做出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p>	2014年02月24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告程序。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出具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做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除非出现下列情形，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 6 个月内回购股票，且回购股票的数量将达到回购前公司股份总数的 2%:1.通过实施回购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应在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四、实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一)启动程序 1、公司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并且在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做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2、公司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二)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控股股东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方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控股股东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且增持股票的数量将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 2%:1.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根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若股份公司未履行其做出的增持承诺，在本公司增持股份公司股票不会致使股份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本公司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本公司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做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向股份公司提交增持股份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股份公司公告。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股份公司有权将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公司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p>			
JINSHAN ZHANG;	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4 年 07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

YUAN WANG;				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JINSHAN ZHANG; YUAN WANG	若《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 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 依据最终依法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 股份公司有权将应付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的现金分红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予以暂时扣留, 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2014 年 02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若《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 本公司将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回购价格按二级市场价格确定。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 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 依据最终依法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2014 年 02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1.若《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 本公司将依法购回本次发行本公司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购回价格按二级市场价格确定。2.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 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 依据最终依法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 股份公司有权将应付本公司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 直至本公司实际履行上述承诺义务为止。	2014 年 02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 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根据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 将由发行前公司的老股东和发行完成后公司新增加的社会公众股东共同享有。(二) 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如下: (1) 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在有关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2) 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3) 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4) 充分听取和考虑中小股东的	2013 年 03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要求。(5) 充分考虑货币政策环境。2、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1)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及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2) 在公司上半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当期实现的净利润时，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3) 如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发生，公司进行股利分配时，应当包含现金方式，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五。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达到以下标准之一的购买资产(不含购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对外投资等涉及资本性支出的交易事项:1) 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2)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 3) 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 4) 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 5)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4) 如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且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公司可以以股票方式进行股利分配，股票分配方式可与现金分配方式同时进行。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4、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方案论证过程中，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决策程序等事宜，与独立董事充分讨论，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预案。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现金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通过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应当对公司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议，并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若公司有外部监事(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则外部监事应当对审议的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意见。董事会及监事会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p>			
--	---	--	--	--

		<p>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如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5、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改变。如现行政策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实发生冲突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议案需分别经监事会和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提案中应详细说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因。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需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公司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传邦、王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内未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4年9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954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2,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公司发行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与向持有有一定数量非限售股份的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初始发行1,200万股，网上发行800万股，发行价格为18.15元/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4]350号）同意，2014年10月9日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证券简称“飞凯材料”，证券代码“300398”。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本总额由6,000万股变更为8,000万股。

2、公司2014年8月1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购买电子级超纯氧化铝项目用地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庆飞凯”）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参与竞拍购买位于大观经济开发区（宗地编号：庆国土出字[2014]30号）宗地总面积为77,589.75平方米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同时授权安庆飞凯总经理签署和办理土地竞拍购买过程中的相关文件。2014年9月23日，安庆飞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法定程序，参与了安庆市国土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竞拍事宜，以挂牌价人民币2,873万元取得宗地编号为庆国土出字[2014]30号坐落于大观经济开发区，东至香樟路，南至女贞路，西至丹桂路，北至霓虹路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与安庆市国土资源局签订上述地块的《成交确认书》。双方于2014年10月20日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公告日：2014年10月21日；公告编码：2014-005；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3、公司拟通过收购的方式建立辐射珠三角地区的生产基地，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嘉裕涂料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嘉裕涂料(惠州)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进行收购，2014年10月29日，双方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书》。（公告日：2014年10月31日；公告编码：2014-009；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4、2014年10月9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2014年12月1日，公司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增至8,000万元。（公告日：2014年12月5日；公告编码：2014-013；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5、2014年12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中的17,599万元募集资金对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公告日：2014年12月9日；公告编码：2014-016；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6、2014年12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宜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发展战略的要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资子公司”）计划于2015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综合授信，以用于补充公司和/或全资子公司的流动资金需求。上述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等综合授信业务。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公告日：2014年12月9日；公告编码：2014-018；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十五、控股子公司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2月9日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14-01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000,000	100.00%						60,000,000	75.00%
3、其他内资持股	16,962,000	28.27%						16,962,000	21.2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6,962,000	28.27%						16,962,000	21.20%
4、外资持股	43,038,000	71.73%						43,038,000	53.8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43,038,000	71.73%						43,038,000	53.8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5.00%
三、股份总数	6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8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4]350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14年10月9日起在创业板上市。证券简称为“飞凯材料”，证券代码为“300398”，公开发行后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份总数为80,000,000股。本次公开发行20,000,000股，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4年9月15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54号）。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了2,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公司股本总额由6,000万股变更为8,000万股，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4]11492号《验资报告》验证。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次公开发行的2,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已于2014年9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证券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4年9月24日公开发行新股，总股本由6,000万股增加至8,000万股。本次股份变动，对公司最近一年和最

近一期基本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报告期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 1.39 元/股，同比增长 27.52%。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8.0549 元/股，同比增长 101.1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发行新股，净资产大幅增加所致。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0	0	43,038,000	43,038,000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承诺	2017 年 10 月 9 日
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	0	0	3,162,000	3,162,000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承诺	2015 年 10 月 9 日
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0	0	3,000,000	3,000,000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承诺	2015 年 10 月 9 日
江苏凯凯电信器材有限公司	0	0	2,400,000	2,400,000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承诺	2015 年 10 月 9 日
如皋市博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0	0	2,400,000	2,400,000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承诺	2015 年 10 月 9 日
上海凯佳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0	0	2,400,000	2,400,000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承诺	2017 年 10 月 9 日
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	0	0	2,400,000	2,400,000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承诺	2015 年 10 月 9 日
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0	0	600,000	600,000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承诺	2015 年 10 月 9 日
北京红成信拓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0	0	600,000	600,000	首次公开发行时所做承诺	2015 年 10 月 9 日
合计	0	0	60,000,000	60,0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飞凯材料	2014年09月24日	18.15	20,000,000	2014年10月09日	20,00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权证类						

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54号）核准，公司2014年9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0,000股，发行价为18.1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3,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35,605,021.17元，余额为人民币327,394,978.83元，另外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3,370,1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4,024,878.83元，公司股票于2014年10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4年9月15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54号）。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了2,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公司股本总额由6,000万股变更为8,000万股，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业字[2014]11492号《验资报告》验证。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9,5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8,363		
持股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3.80%	43,038,000		43,038,000			
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5%	3,162,000		3,162,000			
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3,000,000		3,000,000			
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	2,400,000		2,400,000			

公司								
上海凯佳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	2,400,000		2,400,000			
江苏凯凯电信器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	2,400,000		2,400,000			
如皋市博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0%	2,400,000		2,400,000			
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600,000		600,000			
北京红成信拓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600,000		6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4%		432,960		432,9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控股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JINSHAN ZHANG（张金山）先生与上海凯佳的控股股东张艳霞女士为兄妹关系，香港飞凯的股东 YUAN WANG（王媛）和北京汉和泰兴的控股股东王琳为姐妹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32,960	人民币普通股	432,96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99,869	人民币普通股	299,869					
华志勇	2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9,991	人民币普通股	179,991					
齐书政	156,7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700					
鹏华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鹏华基金公司混合型组合	1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研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1,918	人民币普通股	141,918					
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自	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					

有资金			
杨积秀	10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000
上海丹寅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丹寅—高创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3,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4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JINSHAN ZHANG（张金山）	2003 年 01 月 20 日	不适用	8100 港元	主要业务为投资控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香港飞凯持有南京盛凯特种纸材有限公司 16.667% 股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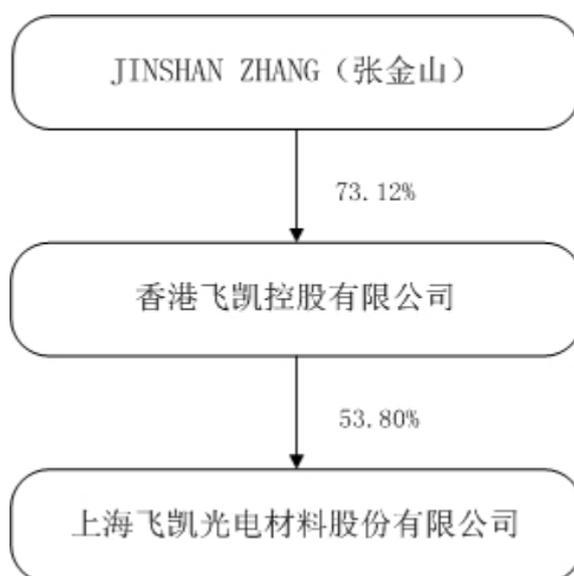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JINSHAN ZHANG（张金山）	美国	是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上海飞凯董事长兼总经理、香港飞凯董事、飞凯美国董事、南京盛凯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前 10 名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股）	限售条件
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43,038,000	2017 年 10 月 09 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诺
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	3,162,000	2015 年 10 月 09 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诺
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2015 年 10 月 09 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诺
江苏凯凯电信器材有限公司	2,400,000	2015 年 10 月 09 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诺
如皋市博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400,000	2015 年 10 月 09 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诺
上海凯佳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400,000	2017 年 10 月 09 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诺
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	2,400,000	2015 年 10 月 09 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诺
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600,000	2015 年 10 月 09 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诺
北京红成信拓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2015 年 10 月 09 日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诺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1、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增减变动原因
JINSHAN ZHANG (张金山)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51	现任	31,465,560			31,465,560					
金鼎	副董事长	男	53	现任	2,400,000			2,400,000					
YUAN WANG (王媛)	董事	女	57	现任	10,201,600			10,201,600					
于荔	董事	女	44	现任	600,000			600,000					
钱庭硕	独立董事	男	66	离任	0			0					
姜继森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0			0					
郭文氢	独立董事	女	47	现任	0			0					
王志瑾	独立董事	男	38	现任	0			0					
曹韻丽	董事、副总经理	女	51	现任	144,000			144,000					
苏斌	董事、财务总监兼董秘	男	35	现任	120,000			120,000					
王琳	监事会主席	女	47	现任	3,000,000			3,000,000					
裘益群	监事	男	41	现任	0			0					
伍锦贤	监事	女	34	现任	0			0					
宋述国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204,000			204,000					
王寅生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84,000			84,000					
徐鹏文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31,200			31,200					

邱晓生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24,000			24,000					
合计	--	--	--	--	48,274,360	0	0	48,274,360	0	0	0	0	--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一）董事会成员

- 1、JINSHAN ZHANG（张金山）先生，1963年出生，美国公民。1983年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化学系，1987年毕业于中国科学院上海光学精密机械研究所，取得理学硕士学位，1993年毕业于美国密执安大学，取得化学博士学位，2002年5月创立飞凯有限。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香港飞凯董事、飞凯美国董事、南京盛凯董事。
- 2、金鼎先生，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2003年起担任北京联科星合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07年起兼任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 3、YUAN WANG（王媛）女士，1957年出生，美国公民。医学学士。现任香港飞凯董事，公司董事、飞凯美国总经理、董事。
- 4、曹韻丽女士，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财务会计专业专科学历，会计师。2002年起任职于飞凯有限，历任财务会计、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安庆飞凯执行董事。
- 5、于荔女士，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5年-2013年就职于诺基亚通信有限公司，历任亚太区贸易事务经理，诺基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全球贸易事务高级经理。2010年起担任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 6、苏斌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经济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于2002年-2010年担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经理。2010年3月起任职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飞凯美国董事。
- 7、姜继森先生，196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2001年8月起至今在华东师范大学物理系担任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 8、郭文氢女士，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法学学士、经济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律师。2005年-2010年担任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0年起担任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私人银行部首席法律顾问。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9、王志瑾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经济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起至今担任汇银家电（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财务总监，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 1、王琳女士，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经济学学士。2004年-2010年担任北京联科星合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起至今担任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 2、裘益群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机械制造与微机控制专业专科学历，助理工程师。2006年起任职本公司，现任公司客户服务总监、监事。
- 3、伍锦贤女士，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学士。2005年起担任飞凯有限采购员，现任公司物流部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 1、JINSHAN ZHANG（张金山）先生：见“（一）董事会成员”。
- 2、宋述国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学士。2003年10月起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 3、曹韻丽女士：见“（一）董事会成员”。
- 4、苏斌先生：见“（一）董事会成员”。

5、王寅生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学位。2005年起任职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研发部经理。

6、徐鹏文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哲学学士，大学讲师、中学一级教师。2006年起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7、邱晓生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2008年8月起任职于飞凯有限，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安庆飞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JINSHAN ZHANG (张金山)	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YUAN WANG (王媛)	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JINSHAN ZHANG (张金山)	飞凯美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YUAN WANG (王媛)	飞凯美国有限公司	总经理、董事			是
金鼎	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是
金鼎	北京联科星合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是
于荔	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是
曹韻丽	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苏斌	飞凯美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姜继森	华东师范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是
郭文氩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私人银行部首席律师			是
郭文氩	北京康拓红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王志瑾	汇银家电(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财务总监			是
王琳	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是
邱晓生	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公司支付，董事、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根据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来进行支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履行情况并结合年度绩效完成情况综合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已按照确定的薪酬标准全额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JINSHAN ZHANG (张金山)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51	现任	69.24	0	69.24
金鼎	副董事长	男	53	现任	0	0	0
YUAN WANG (王媛)	董事	女	57	现任	53.14	0	53.14
于荔	董事	女	44	现任	0	0	0
钱庭硕	独立董事	男	66	离任	3	0	3
姜继森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3	0	3
郭文氢	独立董事	女	47	现任	6	0	6
王志瑾	独立董事	男	38	现任	6	0	6
曹韻丽	董事、副总经理	女	51	现任	46.56	0	46.56
苏斌	董事、财务总监兼董秘	男	35	现任	50.65	0	50.65
王琳	监事会主席	女	47	现任	0	0	0
裘益群	监事	男	41	现任	40.08	0	40.08
伍锦贤	监事	女	34	现任	23.4	0	23.4
宋述国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54	0	54
王寅生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46.2	0	46.2
徐鹏文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44	0	44
邱晓生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43.2	0	43.2
合计	--	--	--	--	488.47	0	488.4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钱庭硕	独立董事	离职	2014年06月19日	个人原因
姜继森	独立董事	聘任	2014年07月10日	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聘任增补姜继森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团队无变动。

六、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共有在册员工339人，其中各类人员构成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

分工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生产人员	102	30.09%
销售人员	33	9.73%
技术人员	90	26.55%
管理人员	34	10.03%
财务人员	12	3.54%
后勤及生产辅助人员	68	20.06%
合计	339	100.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

学 历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16	4.72%
本科	104	30.68%
大专	63	18.58%
中专	53	15.64%
中专以下	103	30.38%
合计	339	100.00%

（3）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30岁以下	115	33.92%
31-40岁	97	28.61%
41-50岁	106	31.27%
51岁以上	21	6.20%
合计	339	100.00%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规范运作管理制度，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治理结构能够保证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股东合法行使权益，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及完备的运营体系，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根据其议事规则或公司制度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参加有关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促进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董事会会议程序符合规定，会议记录完整、真实，会议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充分。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积极参加相关业务培训、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2 月 08 日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1 月 17 日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4 月 07 日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6 月 18 日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7 月 10 日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2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4 年 12 月 25 日

三、报告期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4 年 01 月 02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4 年 01 月 18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4 年 02 月 18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4 年 03 月 1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4 年 03 月 21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4 年 06 月 03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4 年 06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4 年 07 月 16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4 年 08 月 12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4 年 09 月 09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4 年 09 月 22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4 年 10 月 27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4 年 11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11 月 27 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4 年 12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2014 年 12 月 09 日

四、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信息披露违规、差错的有关责任认定及问责方式等事项进行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3 月 1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15]209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传邦、王楠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5]2098号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凯材料”）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飞凯材料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飞凯材料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飞凯材料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中国·北京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七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传邦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楠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7,548,884.61	77,458,460.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783,774.75	43,125,325.65
应收账款	127,808,837.37	91,408,764.67
预付款项	8,461,840.98	2,567,723.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89,392.03	7,939,944.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7,888,181.88	44,464,582.0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75,280,911.62	266,964,800.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3,244,566.16	70,920,540.86
在建工程	126,628,268.75	49,824,141.2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6,193,609.07	27,173,360.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9,071.61	1,099,583.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51,803.63	1,882,380.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8,837,319.22	150,900,006.26
资产总计	834,118,230.84	417,864,806.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9,000,000.00	80,724,444.88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8,888,543.04	46,033,863.75
预收款项	268,705.46	687,947.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032,739.39	6,500,869.76
应交税费	5,449,741.90	3,871,686.5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759,631.44	3,733,405.1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00,000.00	7,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2,899,361.23	149,052,217.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417,300.00	22,752,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411,034.92	5,783,823.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828,334.92	28,535,823.48
负债合计	189,727,696.15	177,588,040.7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7,006,883.26	22,982,004.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1,957.15	-39,863.1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576,404.61	5,541,245.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9,839,203.97	151,793,379.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44,390,534.69	240,276,765.9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4,390,534.69	240,276,765.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34,118,230.84	417,864,806.67

法定代表人：JINSHAN ZH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柏毅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8,090,199.54	58,666,927.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813,934.20	15,736,058.00
应收账款	104,366,391.51	70,087,252.22
预付款项	5,656,829.08	1,538,255.1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54,898.30	7,699,900.74
存货	12,316,316.44	13,946,327.9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02,398,569.07	187,674,721.4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7,886,000.00	21,896,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859,898.36	8,702,533.31
在建工程	102,693,637.02	46,756,750.8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888,903.84	19,491,380.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9,071.61	1,072,749.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66,623.51	1,161,987.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2,314,134.34	99,081,401.86
资产总计	634,712,703.41	286,756,123.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1,000,000.00	68,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2,150,061.71	47,435,045.09
预收款项	268,705.46	562,716.92
应付职工薪酬	5,226,157.06	4,819,824.51
应交税费	300,977.68	2,644,345.1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58,572.31	3,127,734.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00,000.00	7,5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9,204,474.22	134,089,665.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417,300.00	22,752,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920,000.00	1,12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337,300.00	23,872,000.00
负债合计	171,541,774.22	157,961,665.7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0,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7,006,883.26	22,982,004.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576,404.61	5,541,245.32
未分配利润	58,587,641.32	40,271,207.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3,170,929.19	128,794,457.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4,712,703.41	286,756,123.2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02,417,586.64	323,230,599.98
其中：营业收入	402,417,586.64	323,230,599.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9,212,385.75	251,505,620.97
其中：营业成本	220,078,729.47	181,652,486.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08,598.48	2,486,767.78
销售费用	18,348,023.27	15,043,436.23
管理费用	52,909,380.19	46,012,736.42
财务费用	4,460,967.30	5,986,635.83
资产减值损失	506,687.04	323,558.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205,200.89	71,724,979.01
加：营业外收入	1,788,519.56	2,186,742.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0.00	
减：营业外支出	884.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84.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992,836.20	73,911,721.56
减：所得税费用	14,911,852.21	8,474,792.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080,983.99	65,436,929.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080,983.99	65,436,929.37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05.96	-34,313.5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7,905.96	-34,313.51

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05.96	-34,313.51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905.96	-34,313.51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088,889.95	65,402,615.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088,889.95	65,402,615.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39	1.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1.39	1.0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JINSHAN ZHA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斌

会计机构负责人：柏毅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收入	394,221,629.00	275,385,406.30
减：营业成本	317,000,316.26	217,104,585.20
营业税金及附加	737,282.48	576,231.80
销售费用	15,198,098.15	13,085,817.23
管理费用	35,554,210.99	29,190,031.34
财务费用	3,890,047.96	4,657,751.50
资产减值损失	544,025.85	295,688.0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0,000.00	10,456,666.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057,647.31	20,931,967.83
加：营业外收入	1,038,631.00	1,059,95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0.00	
减：营业外支出	884.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84.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095,394.06	21,991,921.83
减：所得税费用	2,743,801.20	745,728.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51,592.86	21,246,192.9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351,592.86	21,246,192.9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5,740,608.55	362,293,657.1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79,378.20	5,080,393.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0,919,986.75	367,374,050.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9,818,000.59	204,646,089.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		

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267,613.66	30,037,713.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999,396.52	36,220,276.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63,612.60	28,581,053.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248,623.37	299,485,132.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71,363.38	67,888,917.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1,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	1,231,1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546,870.40	49,241,420.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546,870.40	49,241,420.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546,770.40	-48,010,320.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4,024,878.8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6,966,394.08	137,130,863.0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33,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7,824,772.91	137,130,863.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4,025,538.96	93,654,418.1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24,587.36	14,785,217.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9,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0,950,126.32	109,428,635.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874,646.59	27,702,227.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820.18	-477,894.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0,045,059.75	47,102,930.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265,083.28	28,162,153.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310,143.03	75,265,083.2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0,451,811.05	256,598,202.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3,626.63	2,956,547.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3,705,437.68	259,554,749.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4,605,904.12	165,117,969.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481,413.81	20,577,779.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041,676.48	10,026,793.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20,783.79	17,769,009.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1,449,778.20	213,491,55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5,659.48	46,063,197.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60,000.00	10,456,666.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60,100.00	11,576,666.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153,830.03	42,026,471.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5,990,000.00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143,830.03	62,026,471.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383,730.03	-50,449,804.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4,024,878.8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8,165,300.00	123,252,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33,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9,023,678.83	123,252,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0,500,000.00	6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29,472.07	13,470,826.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9,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829,472.07	81,459,826.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194,206.76	41,792,173.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1,797.12	-470,911.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137,933.33	36,934,653.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713,524.63	19,778,870.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851,457.96	56,713,524.6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 股东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综合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库 存 股	收 益	储 备		风 险 准 备		权 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22,982,004.43		-39,863.11		5,541,245.32		151,793,379.27		240,276,765.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22,982,004.43		-39,863.11		5,541,245.32		151,793,379.27		240,276,765.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294,024,878.83		7,905.96		2,035,159.29		88,045,824.70		404,113,768.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05.96				90,080,983.99		90,088,889.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294,024,878.83								314,024,878.8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294,024,878.83								314,024,878.8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35,159.29		-2,035,159.29		
1. 提取盈余公积									2,035,159.29		-2,035,159.2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317,006,883.26	-31,957.15		7,576,404.61		239,839,203.97		644,390,534.6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22,982,004.43		-5,549.60		3,416,626.02		98,081,069.20		184,474,150.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22,982,004.43		-5,549.60		3,416,626.02		98,081,069.20		184,474,150.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313.51		2,124,619.30		53,712,310.07		55,802,615.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313.51				65,436,929.37		65,402,615.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24,619.30		-11,724,619.30		-9,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124,619.30		-2,124,619.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600,000.00		-9,6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22,982,004.43		-39,863.11		5,541,245.32		151,793,379.27	240,276,765.9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22,982,004.43				5,541,245.32	40,271,207.75	128,794,457.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22,982,004.43				5,541,245.32	40,271,207.75	128,794,457.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0				294,024,878.83				2,035,159.29	18,316,433.57	334,376,471.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0,351,592.86	20,351,592.8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294,024,878.83						314,024,878.8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294,024,878.83						314,024,878.8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35,159.29	-2,035,159.29		
1. 提取盈余公积								2,035,159.29	-2,035,159.2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000,000.00				317,006,883.26			7,576,404.61	58,587,641.32		463,170,929.1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22,982,004.43			3,416,626.02	30,749,634.10		117,148,264.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22,982,004.43			3,416,626.02	30,749,634.10		117,148,264.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24,619.30	9,521,573.65		11,646,192.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246,192.95		21,246,192.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24,619.30	-11,724,619.30		-9,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124,619.30	-2,124,619.3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600,000.00		-9,6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22,982,004.43			5,541,245.32	40,271,207.75		128,794,457.50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JINSHAN ZHANG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出口加工区桂桥路169号

（二）历史沿革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上海飞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凯有限”）原股东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飞凯有限系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于2002年4月26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登记成立的外商独资企业，注册资本为12.2万美元。

2003年8月，飞凯有限股东将所持股权全部转让给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飞凯”），香港飞凯同时增资87.80万美元，于2003年、2006年分两次缴纳，变更后注册资本为100万美元。

2007年4月，飞凯有限经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沪金管经[2007]30号《关于同意上海飞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和上海市人民政府换发的商外资沪金桥独资字[2002]1077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飞凯有限注册资本由原100万美元增加至110万美元，增加部分的注册资本以未分配利润转增。

2010年7月，飞凯有限作出执行董事决定并经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沪金管经（2010）72号”文件批准，同意投资方香港飞凯将所持有的28.27%的股权（含相应的权利和义务）分别转让给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5.27%、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5%、如皋市电信器材设备厂4%、如皋市博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4%、上海凯佳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4%、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4%、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1%、北京红成信拓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1%。股权转让完成后，飞凯有限企业性质由台港澳侨法人独资变更为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2010年8月，经飞凯有限董事会决议和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沪金管经（2010）89号”文件批准，同意飞凯有限投资方如皋市电信器材设备厂将其所持有的4%的股权（含相应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江苏凯凯电信器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投资各方的出资额及占注册资本的比例分别为：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出资78.903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71.73%；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出资5.797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5.27%；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5.5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5%；江苏凯凯电信器材有限公司出资4.4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4%；如皋市博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出资4.4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4%；上海凯佳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4.4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4%；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出资4.4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4%；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1.1万美元，占注册资本1%；北京红成信拓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1万美元，占注册资本1%。

根据发起人协议、章程的约定，并经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沪商外资批（2010）2762号”《关于同意上海飞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飞凯有限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转制后的股本总额为6000万元人民币。2011年3月飞凯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飞凯有限截至2010年8月31日净资产86,288,792.82元，折合为公司股本

60,0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未折股的部分净资产计入资本公积，股东持股比例与飞凯有限相同。公司于2011年3月2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公司2014年4月7日召开的股东大会通过的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及上市决议，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000.00元，根据修改后的章程，公司拟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0,000.00元。于2014年9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954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1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3,0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48,975,121.17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4,024,878.83元。截止2014年9月29日，公司已收到上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14,024,878.83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20,0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294,024,878.83元。本次增资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4]11492号验资报告。公司股票于2014年10月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2014年12月1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0,00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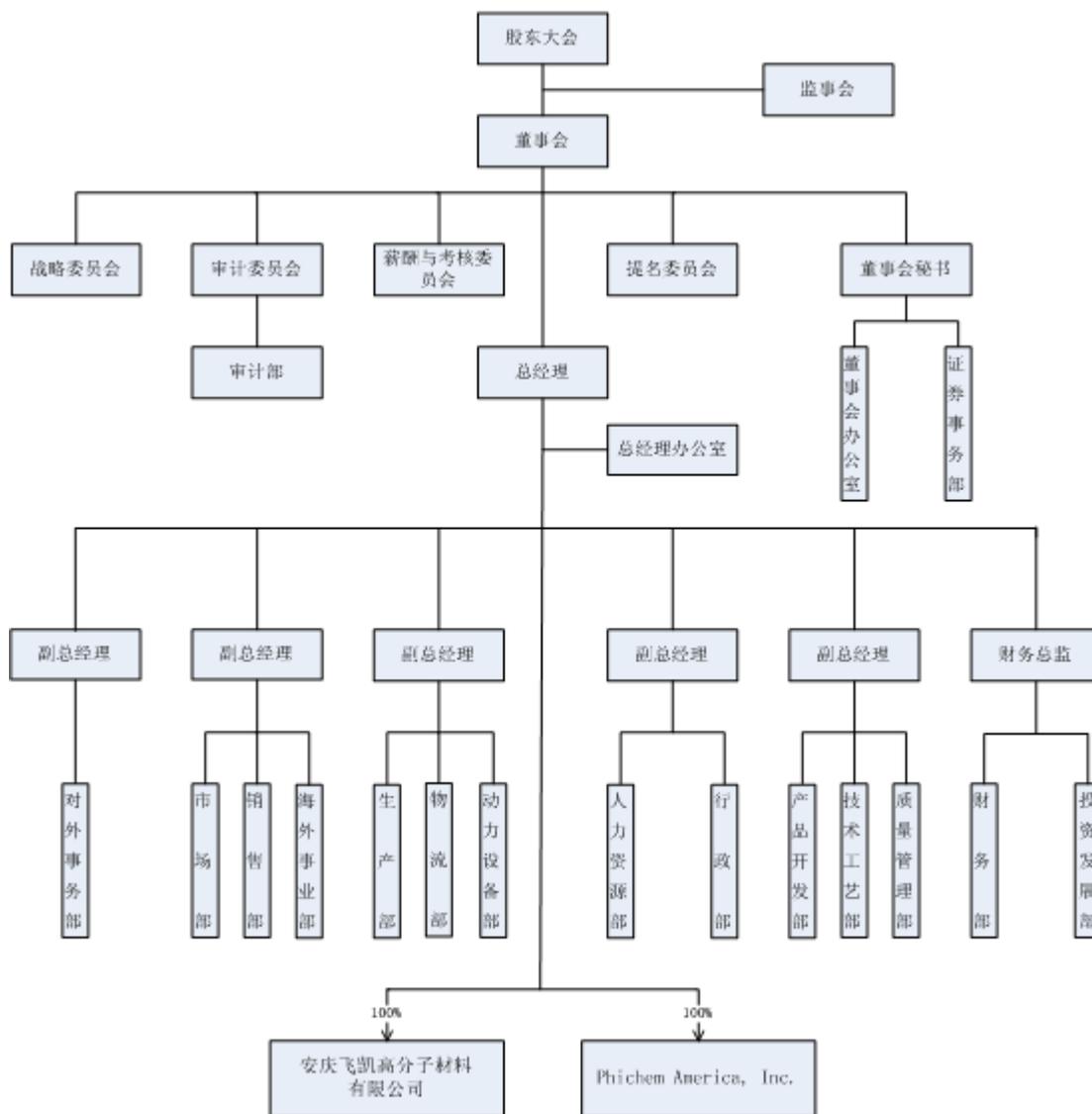
（三）本公司经营范围及行业性质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研究、生产高性能涂料，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售后服务；上述同类商品及化工产品（危险品限许可证规定范围）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的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处行业主要为紫外固化材料行业，主营业务为高科技领域适用的紫外固化材料等材料的研究、生产和销售，公司所生产的紫外固化光纤光缆涂覆材料为核心产品。

（四）本公司基本组织结构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组织结构图如下所示：



(五) 财务报表主体及其确定方法

财务报表涉及的会计主体的确定方式为：母公司财务报表以法人主体为会计主体，合并财务报表以包括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合并主体为会计主体。

(六) 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JINSHAN ZHANG。

(七) 财务报表报出

本财务报告于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七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八)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安徽安庆	制造业	2000万元 人民币	高性能涂料研究、生产、 销售	8000万元 人民币
Phichem America, Inc.	有限公司	美国	进出口贸易	30万 美元	进出口贸易和提供相关的 技术支持服务	30万 美元

续上表：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100	100	是			
	100	100	是			

注：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2014年12月前收到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款，增加实收资本6,000.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11,599.00万元。注册资本信息变更于2015年1月7日完成。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良好。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二十）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下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第15号文(2014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主要采用所在地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本公司报告期内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5、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余额进行调整。购买方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比较达到企业合并时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与交易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确定每一单项交易应予确认的商誉或者应计入发生当期损益的金额。购买方在购买日确认的商誉（或计入损益的金额）应为每一单项交易产生的商誉（或应予确认损益的金额）之和。

（3）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确认有关投资收益，同时将与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 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但是,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剩余股权, 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 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剩余股权, 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根据其他有关资料, 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 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内部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合并报表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 从合并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 (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境外经营的子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度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

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10、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0 万以上（含 100 万）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公司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内容
确定组合的依据	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外, 按账龄划分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以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采用下述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
0—6个月 (含6个月)	1
7个月—1年 (含1年)	5
1—2年 (含2年)	25
2—3年 (含3年)	50
3年以上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与应收账款相同。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产成品、在产品等, 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时, 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 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 合并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存货类别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 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认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是指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者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研发及电子设备以及其他等。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5-10	5	9.50-19.00
研发及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其他	5	5	19.00

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并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企业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

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资产，包括固定资产和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存货、投资性房产等。

借款费用只有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时，才应当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步骤和方法计算：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余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以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停止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成，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系公司为生产商品或为管理目的而持有的、没有实物形态的非货币性长期资产。本公司的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和软件，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平均年限进行摊销，具体摊销年限如下：

类别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法定剩余年限
软件	5-10

公司每年年度终了，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消耗方式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其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1) 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1)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2)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9、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0、收入

1、销售商品的收入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根据以上条件，本公司国内销售和海外销售的收入确认时点主要为：

A、国内销售

本公司将货物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并由客户相关收货人员在货物所附的发货单上签字验收，本公司将客户签字验收的时间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B、海外销售

外销：本公司出口价格条款主要为CIF方式，根据《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价格条款为CIF的出口产品，货物在装运港当货物越过船舷时本公司即完成交货，交货后货物灭失或损坏的风险及由于各种事件造成的任何额外费用即由卖方转移到买方，在实务操作中以取得提单为收入确认时点。

2、提供劳务的收入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利息收入以时间比例为基础，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1、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1、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4、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①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②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3、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2、融资租赁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7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 (上海), 7% (安庆)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美国联邦所得税率从15%到39%;加利福尼亚州所得税率为8.84%的定额税率(注1)。

注1: 本公司之子公司Phichem America, Inc.所得税率分别执行美国联邦所得税率及加利福尼亚州所得税率。美国联邦所得税率从15%到39%;加利福尼亚州所得税率为8.84%的定额税率。

2、税收优惠

2014年9月,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31000379,有效期三年,即从2014年至2016年享受15%的优惠税率,故2014年执行税率15%。

2013年7月,公司之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334000011,有效期三年,即从2013年到2015年,故2014年执行税率是15%。

七、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财政部于2014年颁布《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自2014年度财务报表起施行外,其他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本公司已采用上述准则编制2014年度财务报表,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1) 职工薪酬相关会计政策

对照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公司将职工薪酬划分为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此项会计政策变更追溯仅在负债项目“应付职工薪酬”明细之间进行金额调整,对2013年度、201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均无影响。

(2) 其他相关会计政策

除(1)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会计政策的变更对2013年度、201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的净利润均无影响。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的变更。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八、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4,314.38	23,063.44
银行存款	345,235,828.65	75,242,019.84
其他货币资金	2,238,741.58	2,193,376.72
合计	347,548,884.61	77,458,460.00

其他说明

(2) 期末存在受限制的款项金额为2,238,741.58元,为信用证保证金。

(3) 期末存放在境外的款项760,044.06美元,折合人民币4,650,709.60元。

(4) 期末无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8,625,766.75	34,840,989.65
商业承兑票据	11,158,008.00	8,284,336.00
合计	49,783,774.75	43,125,325.65

(2) 期末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3,695,664.82	

商业承兑票据	1,816,260.00	
合计	45,511,924.82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9,695,214.61	100.00%	1,886,377.24	1.45%	127,808,837.37	92,788,412.92	100.00%	1,379,648.25	1.49%	91,408,764.67
合计	129,695,214.61	100.00%	1,886,377.24		127,808,837.37	92,788,412.92	100.00%	1,379,648.25		91,408,764.6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含 6 个月）	126,995,972.05	1,269,959.70	97.92%
7 个月-1 年（含 1 年）	1,986,016.76	99,300.84	1.53%
1 至 2 年	214,018.80	53,504.70	0.17%
2 至 3 年	71,190.00	35,595.00	0.05%
3 至 4 年	428,017.00	428,017.00	0.33%
合计	129,695,214.61	1,886,377.24	1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烽火藤仓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21,607,260.00	0-6月	16.66	216,072.60
江苏亨通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1,646,204.00	0-6月	8.98	116,462.04
富通公司(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9,483,160.00	1年以内	7.31	138,917.20
江苏通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9,045,302.00	0-6月	6.97	90,453.02
江阴长电先进封装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5,605,880.00	0-6月	4.32	56,058.80
合计		57,387,806.00		44.24	617,963.66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461,840.98	100.00%	2,567,723.43	100.00%
合计	8,461,840.98	--	2,567,723.43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未结算原因
上海倍而利实验家具有限公司	预付工程款	2,117,500.00	1年以内	25.02		未到结算期
宜兴市前锦炉业设备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702,000.00	1年以内	8.30		未到结算期
上海西奥电梯营销有限公司	预付设备款	672,000.00	1年以内	7.94		未到结算期
上海沛嘉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款	669,976.89	1年以内	7.92		未到结算期
中国石化公司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巴陵石化分公司	预付材料款	573,594.46	1年以内	6.78		未到结算期
合计		4,735,071.35		55.96		

其他说明：

无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36,500.00	37.91%			1,436,500.00	6,853,000.00	86.31%			6,853,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52,892.03	62.09%			2,352,892.03	1,086,944.57	13.69%			1,086,944.57
合计	3,789,392.03	100.00%			3,789,392.03	7,939,944.57	100.00%			7,939,944.5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建设项目开工履约保证金	1,436,500.00	
代抵扣进项税	882,893.73	379,750.50
押金及其他保证金	851,830.00	629,794.10
应收固定资产处置款	383,000.00	
备用金	235,168.30	77,399.97
专业服务费		6,853,000.00
合计	3,789,392.03	7,939,944.57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庆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履约保证金	1,436,500.00	1 年以内	37.91%	

暂估增值税	待抵扣进项税	882,893.73	1 年以内	23.30%	
上海轩通物流有限公司	应收固定资产处置款	383,000.00	1 年以内	10.11%	
上海惠缘日化有限公司	保证金	240,000.00	5 年以上	6.33%	
备用金	备用金	235,168.30	1 年以内	6.20%	
合计	--	3,177,562.03	--	83.85%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508,194.06		16,508,194.06	18,084,765.09		18,084,765.09
在产品	5,400,075.74		5,400,075.74	5,517,171.79		5,517,171.79
低值易耗品	1,821,861.79		1,821,861.79	2,310,767.88		2,310,767.88
产成品	14,158,050.29		14,158,050.29	18,551,877.33		18,551,877.33
合计	37,888,181.88		37,888,181.88	44,464,582.09		44,464,582.09

(2) 本报告期内存货可变现净值高于存货成本，不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余 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一、原价合计	95,359,745.14	10,944,179.98		418,114.43	105,885,810.6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1,391,123.30	513,830.00			51,904,953.30
机器设备	29,512,691.48	8,216,123.42			37,728,814.90
运输工具	3,342,171.27	600,791.32		415,914.43	3,527,048.16
研发及电子设备	9,194,289.72	1,343,584.46		2,200.00	10,535,674.18
其他	1,919,469.37	269,850.78			2,189,320.15
二、累计折旧合计	24,439,204.28		8,291,920.01	89,879.76	32,641,244.5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515,203.42		2,459,162.36		9,974,365.78
机器设备	10,088,791.69		3,565,460.72		13,654,252.41

运输工具	1,541,091.56		426,090.95	87,679.76	1,879,502.75
研发及电子设备	4,077,858.28		1,694,491.22	2,200.00	5,770,149.50
其他	1,216,259.33		146,714.76		1,362,974.09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四、账面价值合计	70,920,540.86				73,244,566.1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3,875,919.88				41,930,587.52
机器设备	19,423,899.79				24,074,562.49
运输工具	1,801,079.71				1,647,545.41
研发及电子设备	5,116,431.44				4,765,524.68
其他	703,210.04				826,346.06

注：本期计提的折旧额8,291,839.65元，本期累计折旧合计增加额与计提的折旧额差异80.36元为子公司Phichem America, Inc.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4,996,950.74元。

- (2) 本报告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3) 本报告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 (4) 本报告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5) 本报告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 (6) 本报告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不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罗店项目	102,693,637.02		102,693,637.02	46,756,750.89		46,756,750.89
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	15,618,611.15		15,618,611.15	180,009.52		180,009.52
电子级超纯氧化铝项目	7,734,824.00		7,734,824.00			
三期工程	581,196.58		581,196.58			
一期工程设备安装				2,627,380.86		2,627,380.86
二期工程扩容项目				260,000.00		260,000.00
合计	126,628,268.75		126,628,268.75	49,824,141.27		49,824,141.2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罗店项目	130,000,000.00	46,756,750.89	55,936,886.13			102,693,637.02	79.00%	79.00%	2,598,172.17	2,034,854.72	6.15%	其他
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	77,440,000.00	180,009.52	15,438,601.63			15,618,611.15	20.17%	20.17%				募股资金
电子级超纯氧化铝项目	50,000,000.00		7,734,824.00			7,734,824.00	15.47%	15.47%				其他
三期工程	1,000,000.00		847,393.16	266,196.58		581,196.58	84.74%	84.74%				其他
一期工程设备安装	3,822,100.00	2,627,380.86	1,194,714.26	3,822,095.12			100.00%	100.00%				其他
二期工程扩容项目	649,830.00	260,000.00	389,829.04	649,829.04			100.00%	100.00%				其他
厂房改造	258,830.00		258,830.00	258,830.00			100.00%	100.00%				其他
合计	263,170,760.00	49,824,141.27	81,801,078.22	4,996,950.74		126,628,268.75	--	--	2,598,172.17	2,034,854.72		--

(3) 本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不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分类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一、原价合计	29,400,248.28	29,900,200.00		59,300,448.28
1.土地使用权	28,321,144.00	29,900,200.00		58,221,344.00
2.软件	1,079,104.28			1,079,104.28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226,888.07	879,951.14		3,106,839.21
1.土地使用权	1,909,504.83	666,090.26		2,575,595.09
2.软件	317,383.24	213,860.88		531,244.12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四、账面价值合计	27,173,360.21		56,193,609.07
1.土地使用权	26,411,639.17		55,645,748.91
2.软件	761,721.04		547,860.16

(2) 本报告期末无形资产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不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其中：					
1.办公楼装修费	34,134.20		34,134.20		
2.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038,615.50		519,543.89		519,071.61
3.其他	26,833.49		26,833.49		
合计	1,099,583.19		580,511.58		519,071.61

其他说明

无

1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90,966.60	178,644.99	1,157,502.93	173,625.44
应付职工薪酬	7,032,739.39	1,054,910.91	6,464,941.93	969,741.29
递延收益	6,520,000.00	978,000.00	4,920,000.00	738,000.00
预提成本	268,318.20	40,247.73	6,760.00	1,014.00
合计	15,012,024.19	2,251,803.63	12,549,204.86	1,882,380.73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86,377.24	1,379,648.25

合计	1,886,377.24	1,379,648.25
----	--------------	--------------

1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8,000,000.00	12,724,444.88
保证借款	51,000,000.00	68,000,000.00
合计	59,000,000.00	80,724,444.8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短期借款期末无逾期未偿还的情况：

(3) 期末银行抵押借款 8,000,000.00 元（2013 年：12,724,444.88 元），系由期末净值 12,011,239.52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附注八、7）以及期末净值 7,488,165.89 元土地使用权（附注八、9）作为抵押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庆石化分行取得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名称	借款金额	起止日期
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4-11-26至2015-11-25

上述借款系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位于大观经济开发区凤凰产业园的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证编号为庆国用（2008）第0337号，以位于大观区大观循环经济产业园香樟路9号，房产证为宜字第50021567号、宜字第50021568号、宜字第50021569号、宜字第50021570号、宜字第50021571号、宜字第50080748号的房产作为抵押取得。

(4) 本公司之保证借款情况详见附注十三、6。

1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47,490,687.02	36,960,881.42
应付工程、设备款	20,404,317.82	7,473,654.21
应付费用	993,538.20	1,599,328.12
合计	68,888,543.04	46,033,863.75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货款	268,705.46	687,947.25
合计	268,705.46	687,947.25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1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286,442.95	35,066,236.40	34,319,939.96	7,032,739.3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4,426.81	3,752,934.90	3,967,361.71	
合计	6,500,869.76	38,819,171.30	38,287,301.67	7,032,739.3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284,818.43	26,533,950.92	27,073,894.59	5,744,874.76
2、职工福利费		4,263,550.84	2,975,686.21	1,287,864.63
3、社会保险费	1,624.52	1,859,598.01	1,861,222.5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24.52	1,611,747.71	1,613,372.23	
生育保险费		148,135.22	148,135.22	
工伤保险费		99,715.08	99,715.08	
4、住房公积金		1,172,203.63	1,172,203.63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98,083.00	798,083.00	
八、其他短期薪酬		438,850.00	438,850.00	

合计	6,286,442.95	35,066,236.40	34,319,939.96	7,032,739.39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4,426.81	3,492,858.35	3,707,285.16	
2、失业保险		260,076.55	260,076.55	
合计	214,426.81	3,752,934.90	3,967,361.71	

其他说明：

无

(4)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无非货币性福利金额及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5)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预计按公司规定按期发放。

1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28,778.57	1,772,983.96
营业税	24,212.60	
企业所得税	3,098,955.15	1,561,771.02
个人所得税	114,103.81	94,480.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2,798.37	76,850.47
房产税	105,626.72	107,540.55
土地使用税	433,267.85	145,073.72
教育费附加	101,998.83	101,995.37
其他（河道管理费）		10,990.51
合计	5,449,741.90	3,871,686.51

其他说明：

无

17、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预提费用	3,366,313.20	1,526,645.12
履约保证金	1,125,000.00	
预提成本	268,318.24	6,760.01
未达到确认条件的政府补贴		2,200,000.00
合计	4,759,631.44	3,733,405.13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1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500,000.00	7,500,000.00
合计	17,500,000.00	7,5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19、长期借款

(1) 按类别列示

借款类别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抵押及保证借款	17,417,300.00	22,752,000.00
合计	17,417,300.00	22,752,000.00

(2) 长期借款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利率(%)	币种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利率(%)	币种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3/9/3	2016/9/2	6.15	人民币		17,417,300.00	6.15	人民币		22,752,000.00

(3) 本报告期末无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

(4) 本公司之抵押及保证借款情况如下：

2013年8月，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张江支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金额5,000.00万元，合同担保方式：1) 由保证人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 以本公司罗店镇8街坊71/1丘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借款用途为：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及中试基地建设。实际使用授信额度为3,491.73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金额为1,750.00万元。

20、递延收益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应付款 重分类 至递延收益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783,823.48	1,600,000.00	172,788.56	2,200,000.00	9,411,034.92	尚未达到确认 营业外收入的 条件
合计	5,783,823.48	1,600,000.00	172,788.56	2,200,000.00	9,411,034.92	

(2) 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 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其他应付款 重分类 至递延收益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 益相关
紫外固化项目	2,663,823.48		172,788.56		2,491,034.92	与资产相关
固定资产贷款贴息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 项目				1,800,000.00	1,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 区专项发展资金项目		1,600,000.00			1,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中心及中试试验基 地建设项目	1,120,000.00				1,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科研计划项目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783,823.48	1,600,000.00	172,788.56	2,200,000.00	9,411,034.92	

2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说明：

于2014年9月15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954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1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3,000,000.00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48,975,121.17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14,024,878.83元。截止2014年9月29日，公司已收到上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14,024,878.83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20,0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294,024,878.83元。本次增资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4]11492号验资报告。

2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2,982,004.43	294,024,878.83		317,006,883.26
合计	22,982,004.43	294,024,878.83		317,006,883.2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变动原因详见附注八、21。

2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863.11	7,905.96			7,905.96		-31,957.1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863.11	7,905.96			7,905.96		-31,957.1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9,863.11	7,905.96			7,905.96		-31,957.1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2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541,245.32	2,035,159.29		7,576,404.61
合计	5,541,245.32	2,035,159.29		7,576,404.6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按照母公司净利润以10%法定比例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2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1,793,379.27	98,081,069.2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1,793,379.27	98,081,069.2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080,983.99	65,436,929.3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35,159.29	2,124,619.30
应付普通股股利		9,6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9,839,203.97	151,793,379.2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2,417,586.64	220,078,729.47	323,230,599.98	181,652,486.71
合计	402,417,586.64	220,078,729.47	323,230,599.98	181,652,486.71

27、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19,226.04	1,121,145.46
教育费附加	1,689,372.44	1,212,162.34
水利基金及附加		153,459.98
合计	2,908,598.48	2,486,767.78

其他说明：

无

2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统筹	6,285,036.24	5,785,897.89
运费	4,639,633.10	3,761,406.42
佣金	2,921,524.16	1,910,884.30
差旅费	2,857,372.09	2,328,738.44
会务费	465,605.88	339,260.00

其他	1,178,851.80	917,249.18
合计	18,348,023.27	15,043,436.23

其他说明：

无

2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开发费	24,001,835.33	20,795,944.95
管理人员薪酬、福利及统筹	14,116,199.73	12,063,982.23
审计、咨询及上市费用	4,130,985.58	851,466.34
办公费	2,919,731.95	2,919,308.29
折旧和摊销	2,667,479.77	2,380,140.59
税费	1,508,925.14	878,863.18
房租	1,436,748.63	1,512,801.42
其他	2,127,474.06	4,610,229.42
合计	52,909,380.19	46,012,736.42

其他说明：

无

3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889,732.64	5,185,217.64
票据贴现费用	84,107.37	146,440.23
减：利息收入	838,747.20	120,067.38
汇兑损失（-收益）	46,713.35	548,997.97
手续费	279,161.14	226,047.37
合计	4,460,967.30	5,986,635.83

其他说明：

无

3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06,687.04	323,558.00
合计	506,687.04	323,558.00

其他说明：

无

3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0.00		100.00
政府补助	1,788,419.56	2,186,742.55	1,788,419.56
合计	1,788,519.56	2,186,742.55	1,788,519.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116,000.00	432,000.00	与收益相关
浦东新区促进金融业发展财 政扶持补贴	7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财政企业发展专项 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科技创新基金省级 配套资金		2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观区政府奖励款		191,000.00	与收益相关
浦东新区企业职工职业培训 财政补贴		177,194.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科技创 新专项资金	88,609.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庆市重点科技项目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改性树脂研发 SMA 科 技奖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基金补贴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管理局专利资助款	7,922.00	5,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经费		2,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专利资助费		76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激励奖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紫外固化项目专项补助	172,788.56	172,788.55	与资产相关
科技发展基金企业家创新领导力发展专项资金	126,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十强企业奖励款	121,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省份建设专项资金	47,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安庆市外贸奖励资金	15,100.00		与收益相关
外贸进出口激励资金	14,000.00	6,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88,419.56	2,186,742.55	--

其他说明：

无

3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84.25		884.25
合计	884.25		884.25

其他说明：

无

3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281,275.11	10,088,289.7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9,422.90	-1,613,497.51
合计	14,911,852.21	8,474,792.1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4,992,836.2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650,264.2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9,280.7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5,918.2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3,039.2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6,035.43
由于优惠税率而减少的所得税费用	-10,307,202.75
加计扣除的研发费用	-1,681,575.48
所得税费用	14,911,852.21

其他说明

无

35、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八、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24.其他综合收益”。

3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215,631.00	3,813,954.00
收到工程履约保证金	1,125,000.00	
利息收入	838,747.20	120,067.38
收回信用证保证金		1,146,372.09
合计	5,179,378.20	5,080,393.4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开发费	10,282,804.64	10,061,107.62
佣金、水电、咨询费	7,314,676.70	3,945,661.98

运费	4,239,570.52	3,554,076.16
办公费	2,563,844.04	2,573,261.79
差旅费	3,028,109.70	3,227,078.20
支付建设项目开竣工履约保证金	1,436,500.00	
支付信用证保证金	45,364.86	
归还工程招标保证金		1,155,000.00
其他	5,252,742.14	4,064,867.99
合计	34,163,612.60	28,581,053.7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宝山财政局地方预算款		1,120,000.00
收到固定资产贷款贴息		111,100.00
合计		1,231,1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费用	6,833,500.00	
合计	6,833,5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费用		989,000.00
合计		989,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90,080,983.99	65,436,929.37
加：资产减值准备	506,687.04	323,558.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291,839.65	7,593,662.15
无形资产摊销	879,951.14	779,957.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80,511.58	594,028.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4.2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45,035.04	5,662,801.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9,422.90	-1,613,497.5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76,400.21	-9,697,670.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940,567.66	-11,457,945.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211,255.08	10,301,409.43
其他	7,905.96	-34,31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71,363.38	67,888,917.6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5,310,143.03	75,265,083.2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5,265,083.28	28,162,153.0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0,045,059.75	47,102,930.2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45,310,143.03	75,265,083.28
其中：库存现金	74,314.38	23,063.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5,235,828.65	75,242,019.8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310,143.03	75,265,083.28

其他说明：

无

3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38,741.58	信用证保证金
固定资产	12,011,239.52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5,845,216.31	银行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102,693,637.02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142,788,834.43	--

其他说明：

无

39、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609,520.23	6.1190	22,086,654.28
其中：美元	3,609,520.23	6.1190	22,086,654.28
应收账款	2,250,897.50	6.1190	13,773,241.80
其中：美元	2,250,897.50	6.1190	13,773,241.80
应付账款	1,326,093.30	6.1190	8,114,364.90
其中：美元	1,326,093.30	6.1190	8,114,364.90
预收账款	8,406.00	6.1190	51,436.31
其中：美元	8,406.00	6.1190	51,436.31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本公司本期无合并范围变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安庆	安徽安庆	制造业	100.00%		直接投资
PhichemAmerica, Inc.	美国	美国	进出口贸易	100.00%		直接投资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无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本公司无衍生工具。于整个年度内，本公司采取了不进行衍生工具投机交易的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347,548,884.61		347,548,884.61
应收票据			49,783,774.75		49,783,774.75
应收账款			127,808,837.37		127,808,837.37
其他应收款			3,789,392.03		3,789,392.03

接上表：

金融资产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7,458,460.00		77,458,460.00
应收票据			43,125,325.65		43,125,325.65
应收账款			91,408,764.67		91,408,764.67
其他应收款			7,939,944.57		7,939,944.57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负债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9,000,000.00	59,000,000.00
应付账款		68,888,543.04	68,888,543.04
应付职工薪酬		7,032,739.39	7,032,739.39
其他应付款		4,759,631.44	4,759,631.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00,000.00	17,500,000.00
长期借款		17,417,300.00	17,417,300.00

接上表:

金融负债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80,724,444.88	80,724,444.88
应付账款		46,033,863.75	46,033,863.75
应付职工薪酬		6,500,869.76	6,500,869.76
其他应付款		3,733,405.13	3,733,405.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00,000.00	7,500,000.00
长期借款		22,752,000.00	22,752,000.00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

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同时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及单项金额不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以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采用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故公司没有认为单独或组合均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履约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等,预计可以收回,为防范其他应收款不发生坏账风险提供了合理保证,另根据报告期内保证金回收等历史信息,不存在坏账情况。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其他认为单独或组合均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以上
应收票据	49,783,774.75	49,783,774.75			
其他应收款	3,789,392.03	3,789,392.03			

接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以上
应收票据	43,125,325.65	43,125,325.65			
其他应收款	7,939,944.57	7,939,944.57			

3.流动风险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公司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合并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9,000,000.00				59,000,000.00
应付账款	68,888,543.04				68,888,543.04
应付职工薪酬	7,032,739.39				7,032,739.39
其他应付款	4,759,631.44				4,759,631.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500,000.00				17,500,000.00
长期借款		17,417,300.00			17,417,300.00

接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80,724,444.88				80,724,444.88
应付账款	46,033,863.75				46,033,863.75
应付职工薪酬	6,500,869.76				6,500,869.76
其他应付款	3,733,405.13				3,733,405.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00,000.00				7,500,000.00
长期借款		17,500,000.00	5,252,000.00		22,752,000.00

4.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及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2014年度及2013年度本公司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目	2014年度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1%	-939,173.00	-798,297.05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1%	939,173.00	798,297.05

接上表：

项目	2013年度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1%	-1,109,764.45	-943,299.78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1%	1,109,764.45	943,299.78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团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及其于境外子公司的净投资有关。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于2014年度及2013年度，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下表为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和股东权益[(由于远期外汇合同)]产生的影响。

项目	2014年度		
	[美元]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1,384,704.74	1,176,999.03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1,384,704.74	-1,176,999.03

接上表:

项目	2013年度		
	[美元]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963,825.28	819,251.49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963,825.28	-819,251.49

5.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14年度和2013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以负债除以负债与权益之和,权益为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或比率	余额或比率
负债总额	189,727,696.15	177,588,040.7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	644,390,534.69	240,276,765.91
负债总额和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合计	834,118,230.84	417,864,806.67
杠杆比率	22.75%	42.50%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转移一项债务所需支付的价格。

以下方法和假设用于估计公允价值。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等。非上市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应收款、长短期借款、应付债券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上市的金融工具,以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非上市的可供出售权益性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本公司采用的公允价值在计量时分为以下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和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企业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截至报告期期末，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以公允价值披露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收票据、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和长期借款等。长期借款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于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香港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股权投资	HKD8,100	53.80%	53.8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JINSHAN ZHANG（张金山）。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三、（八）。

3、本公司合并范围外无关联方交易及关联方往来。

4、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方担保情况

（1）2014年1月2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与上海银行浦东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14年1月2日至2015年1月1日，担保的主债权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整的贷款以及200万美元的信用证额度。截止至2014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下尚未结清的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	起止日期
--------	------	------	------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浦东分行	18,000,000.00	2014/11/24-2015/5/23
----------------	----------	---------------	----------------------

(2) 2014年8月1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桥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担保的主债权授信期间为2014年8月12日至2015年8月11日, 授信总额不超过4,000万元。截止至2014年12月31日, 该保证合同下尚未结清的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	起止日期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金桥支行	23,000,000.00	2014/11/24-2015/5/24

(3) 2013年8月5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宝山支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合同, 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13年8月5日至2016年8月5日, 担保的主债权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截止至2014年12月31日, 该保证合同下尚未结清的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名称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	起止日期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宝山支行	10,000,000.00	2014/8/1-2015/8/1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704,700.00	4,154,500.00

十四、股份支付

1、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股份支付相关事项。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以下为本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 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承诺:

项目	2014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	48,670,808.00
合计	48,670,808.00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后，企业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中拟分配的以及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股利

2015年3月17日，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合计转增24,00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04,000,000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6,000,000.00元。

2、资产负债表日后的企业对外投资

2015年1月，公司与嘉裕涂料香港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嘉裕涂料(惠州)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拟以自有资金3,360万元（不含交易中产生的中国大陆的税项）收购嘉裕涂料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嘉裕涂料(惠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嘉裕”）100%的股权、权益及其拥有的实质性资产及资质。本次股权收购交易的定价以惠州嘉裕截至评估基准日（2014年9月30日）的股东权益评估数值协商确定，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嘉裕涂料(惠州)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沃克森评报字[2014]0214号）对惠州嘉裕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值为人民币2,794.38万元。

于2015年2月3日，惠州嘉裕完成工商变更，同时更名为惠州嘉裕新材料有限公司。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 借款费用

本公司2014年度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为2,034,854.72元。

2、 外币折算

本公司2014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差额为46,713.35元。

3、 租赁

经营租赁承租人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4,114,749.05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3,196,019.45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330,646.28
3年以上	
合计	7,641,414.78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015,976.39	100.00%	1,649,584.88	1.56%	104,366,391.51	71,192,811.25	100.00%	1,105,559.03	1.55%	70,087,252.22
合计	106,015,976.39	100.00%	1,649,584.88		104,366,391.51	71,192,811.25	100.00%	1,105,559.03		70,087,252.2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0-6 月（含 6 月）	103,316,733.83	1,033,167.34	1.00%
7-12 月（含 1 年）	1,986,016.76	99,300.84	5.00%
1 至 2 年	214,018.80	53,504.70	25.00%
2 至 3 年	71,190.00	35,595.00	50.00%
3 至 4 年	305,973.00	305,973.00	100.00%
4 至 5 年	122,044.00	122,044.00	100.00%
合计	106,015,976.39	1,649,584.8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烽火藤仓光纤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07,260.00	1年以内	20.38
富通公司(成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83,160.00	1年以内	8.95
江阴长电先进封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05,880.00	1年以内	5.29
湖北凯乐光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00,000.01	1年以内	4.90
Sterlite technologies. ltd	非关联方	4,304,991.85	1年以内	4.06
合计		46,201,291.86		43.58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53,000.00	89.00%			6,853,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54,898.30	100.00%			1,154,898.30	846,900.74	11.00%			846,900.74
合计	1,154,898.30	100.00%			1,154,898.30	7,699,900.74				7,699,900.7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其他保证金	547,230.00	425,194.10
应收固定资产处置款	383,000.00	

备用金	224,668.30	77,399.97
专业服务费		6,853,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344,306.67
合计	1,154,898.30	7,699,900.74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轩通物流有限公司	应收固定资产处置款	383,000.00	1 年以内	33.16%	
其他保证金	押金及其他保证金	307,230.00	0-5 年以内	26.60%	
上海惠缘日化有限公司	押金及其他保证金	240,000.00	5 年以上	20.78%	
备用金	备用金	224,668.30	1 年以内	19.46%	
合计	--	1,154,898.30	--	1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7,886,000.00		197,886,000.00	21,896,000.00		21,896,000.00
合计	197,886,000.00		197,886,000.00	21,896,000.00		21,896,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安庆飞凯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75,990,000.00		195,990,000.00		
PhichemAmerica, Inc.	1,896,000.00			1,896,000.00		
合计	21,896,000.00	175,990,000.00		197,886,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7,072,714.65	229,902,881.58	208,647,539.19	161,533,309.83
其他业务	97,148,914.35	87,097,434.68	66,737,867.11	55,571,275.37
合计	394,221,629.00	317,000,316.26	275,385,406.30	217,104,585.20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分配现金股利		10,000,000.00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760,000.00	456,666.66
合计	760,000.00	10,456,666.66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84.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88,419.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8,145.30	
合计	1,519,490.0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76%	1.39	1.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34%	1.36	1.36
-----------------------------	--------	------	------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财务报表编制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